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6-024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更好地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下述对照表。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一百零五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公司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和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一百零五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设立中国共产党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同时，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
2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主要职责是：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3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总体战略规划； （四）决定公司投资计划及其中期调整计划，决定 3 亿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1 亿元以上的股权投资方案；	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总体战略规划； （四）审议批准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及年度预算调整方案； （五）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报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五) 决定公司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六)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八)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九)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 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对外捐赠等事项; (十) 审议批准除本章程第五十一条需股东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外的其余担保事项; (十一) 审议批准除本章程第五十二条需股东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外的其余关联交易事项; (十二)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三)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四)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五)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六)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七)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八)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九)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约定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经理层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的职权外, 董事会可以结合实际授权经理层决策。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 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告; (六) 决定公司投资计划及其中期调整计划, 决定 3 亿元以上的固定资产投资、1 亿元以上的股权投资方案; (七) 决定公司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 (八)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九)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十)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十一) 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 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对外捐赠等事项; (十二) 审议批准除本章程第五十一条需股东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外的其余担保事项; (十三) 审议批准除本章程第五十二条需股东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外的其余关联交易事项; (十四)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五)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根据总经理的提名, 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六)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七)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八)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九) 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二十)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二十一)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或者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约定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经理层或其他机构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和个人代为行使的职权外，董事会可以结合实际授权经理层决策。 超过股东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会审议。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